

魯迅論《水滸傳》等古典小說

貴州大學中文系

一九七三年九月

12
122

毛主席语录

忠诚党的教育事业。

教育必须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，必须同生产劳动相结合。

我们的教育方针，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、智育、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，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。

学生也是这样，以学为主，兼学别样，即不但学文，也要学工、学农、学军、也要批判资产阶级。

为什么人的问题，是一个根本的问题，原则的问题。

学制要缩短。课程设置要精简。教材要彻底改革，有的首先删繁就简。

有两种不完全的知识，一种是现成书本上的知识，一种是偏于感性和局部的知识，这二者都有片面性。只有使二者互相结合，才会产生好的比较完全的知识。

知识的问题是一个科学问题，来不得半点的虚伪和骄傲，决定地需要的倒是其反面——诚实和谦逊的态度。

入门既不难，深造亦是办得到的，只要有心，只要善于学习罢了。

要把精力集中在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上，……。

目 录

1. 論《水滸傳》.....	2
2. 論《紅樓夢》.....	8
3. 論《西游記》.....	17
4. 論《三國演義》.....	21
5. 論《聊齋志異》.....	26
6. 論《儒林外史》.....	28

論《水滸傳》

近布克夫人譯《水滸》（注），聞頗好，但其書名取“皆兄弟也”之意，便不確，因為山泊中人，是并不將一切人們都作兄弟看的。

《給姚克的信 / 934.3.24》 《魯迅全集》
十卷 / 79頁

注：

布克夫人（Pearl S. Buck），美國資產階級作家，她的中國名字叫賽珍珠，著有關於中國小說多種，如《大地》、《兒子們》等。所譯《水滸》70回本，題為《All Men are Brothers》，1934年紐約約翰·戴（John Day）公司出版。

到清初，金聖嘆又說《水滸傳》到“招安”為止是好的，以後便很壞；又自稱得着古本，定“招安”為止是耐庵作，以後是羅貫中所續，加以痛罵。于是他把“招安”以後都刪了去，只存下前七十回——這便是現在的通行本。他大概並沒有什麼古本，只是凭了自己的意見刪去的，古本云云，无非是一種“托古”的手段罷了。但文章之前後有些參差，却確如聖嘆所說，然而我在前邊說過：《水滸傳》是集合許多口傳、或小本《水滸》故事而成的，所以當然有不能一律處。況且描寫事業成功以後的文章，要比描寫正做强盜時難些，一大部書，結末不振，是多有的事，也不能就此便斷定是羅貫中所續作。至于金聖嘆為什麼要刪“招安”以後的文章呢？這大概也就是受了當時社會環境底影響。

《中國小說的歷史的變遷·宋人之“說話”及其影響》《魯迅全集》八卷337頁

偉大的文學是永久的，許多學者們這麼說。對啦，也許是永久的罷。但我自己，却與其看薄凱契珂，雨果的書，寧可看契珂夫、

高尔基的书，因为它更新，和我们的世界更接近。中国确也还盛行着《三国志演义》和《水浒传》，但这是为了社会还有三国气和水浒传气的缘故。

《叶紫作〈丰收〉序》《鲁迅全集》六卷 / 75 页

一曰一百十五回本《忠义水浒传》。……惟文词蹇拙，体制纷纭，中间诗歌，亦多鄙俗，甚似草创初就，未加润色者，虽非原本，盖近之矣。

《中国小说史略·元明传来之讲史（下）》《鲁迅全集》八卷 / 13 页

二曰一百回本《忠义水浒传》。……惟于文辞，乃大有增删，几乎改组，除去恶诗，增益駢語；描写亦愈入细微，如述林冲雪中行沽一节，即多于百十五回本至一倍余：……

《中国小说史略·元明传来之讲史（下）》《鲁迅全集》八卷 / 14 页

三曰一百二十回本《忠义水浒传全书》。……文词与百回本几无别，特于字句稍有更定，如百回本中“林冲道，‘如何？便认的。’”此则作“林冲道，‘原来如此。’”诗词又较多，则为刊时增入，故发凡云旧本去诗词之烦芜，一虑事绪之断，一虑眼路之迷，颇直截清明，第有得此以形容人态，颇挫文情者，又未可尽除，兹复为增定，或据原本而进所有，或逆古意而益所无，惟周劝惩，兼善戏谑也。

《中国小说史略·元明传来之讲史（下）》《鲁迅全集》八卷 / 16 页

四曰七十回本《水浒传》。……周亮工（《书影》一）记《水浒传》云，“近金圣叹自七十回之后，断为罗所续，因极口诋罗，复伪为施序于前，此书遂为施有矣。”二人生同时，其说当可信。

惟字句亦小有佳处，如第五回叙魯智深詰責瓦官寺僧一节云：……

《中国小說史略·元明傳來之講史(下)》《魯迅全集》八卷 / 18頁

自称得到古本，乱改《西廂》字句的案子且不說罢，单是截去《水滸》的后小半，梦想有一个“嵇叔夜”来杀尽宋江們，也就昏庸得可以。虽说因为痛恨“流寇”的缘故，但他是究竟近于官紳的，他到底想不到小百姓的对于“流寇”，只痛恨着一半：不在于“寇”，而在于“流”。

《談金聖叹》《魯迅全集》卷四 403頁

“俠”字漸消，强盜起了，但也是俠之流，他們的旗幟是“替天行道”。他們所反对的是奸臣，不是天子，他們所打劫的是平民，不是將相。李逵劫法場时，抡起板斧来排头砍去，而所砍的是看客。一部《水滸》，說得很分明：因为不反对天子，所以大軍一到，便受招安，替国家打别的强盜——不“替天行道”的强盜去了。終于是奴才。

《流氓的变迁》《魯迅全集》卷四 / 23頁

我們的古人，是早覺得做小說要用模特儿的，記得有一部筆記，說施耐庵——我們也姑且認為真有这作者罢——請画家画了一百零八条梁山泊上的好汉，貼在牆上，揣摩着各人的神情，写成了《水滸》。但这作者大約是文人，所以明白文人的伎倆，而不知道画家的能力，以为他倒能凭空創造，用不着模特儿来作标本了。

《〈出关〉的“关”》《魯迅全集》卷六 422頁

梁山泊上一百零八条好汉，都有諱名，也是这一类，不过着眼多在形体，如“花和尚魯智深”和“青面兽楊志”，或者才能，如“浪里白跳張順”和“鼓上蚤时迁”等，并不能提挈这人的全般。

《五論“文人相輕”——明术》《魯迅全集》六卷

宋江据有山寨，虽打家劫舍，而劫富济贫，金圣叹却道应该在童贯高俅辈的爪牙之前，一个个俯首就缚，他们想不懂。所以《水浒传》纵然成了断尾巴蜻蜓，乡下人却还要看《武松独手擒方腊》这些戏。

《談金圣叹》《鲁迅全集》卷四 404頁

然而广东人的迷信却迷信得认真，有魄力，即如那玄坛和李逵大象恐怕就非百来块钱不办。汉求明珠，吴征大象，中原人历来总到广东去刮宝贝，好像到现在也还没有被刮穷，为了对付假老虎，也能出这许多力（注）。

《〈如此广州〉读后感》《鲁迅全集》五卷 356頁

注：

玄坛即中国民间迷信传说中的财神赵公明，骑坐黑虎。李逵，《水浒》43回中有他杀死四只老虎的故事。

那时却还要扮故事，而且实在奇拔得可观。他记扮《水浒传》中人物云：“……于是分头四出，寻黑矮汉，寻梢长大汉，寻陀头，寻胖大和尚，寻茁壮妇人，寻姣长妇人，寻青面，寻歪头，寻赤须，寻美髯，寻黑大汉，寻赤脸长须。大索城中，无，则之郭，之村，之山僻，之邻府州县。用重价聘之，得三十六人，梁山泊之好汉，个个可活，臻臻至至，人马来仪而行。……”这样的白描的活古人，谁能不动一看的雅兴呢？

《二十四孝图》《鲁迅全集》二卷 239頁

我惭愧我的少年之作，却并不后悔，甚而至于还有些爱，这真好像是“乳犢不怕虎”，乱改一通，虽然无谋，但自有天真存在。现在是比較的精細了，然而我又別有其不滿意于自己之处。我佩服会

用拖刀計的老將黃漢升，但我愛莽撞的不顧利害而終于被部下偷了頭去的張翼德；我却又憎惡張翼德型的不問青紅皂白，掄板斧“排头砍去”的李逵，我因此喜歡張順的將他誘進水里去，淹得他兩眼翻白。

《集外集·序言》《魯迅全集》卷七 5頁

《水滸傳》是叙宋江等的事情，也不自羅貫中起始；因為宋江是實有其人的，為盜亦是事實，關於他的事情，從南宋以來就成社會上的傳說。……可見這種故事，早已傳播人口，或早有種種簡略的書本，也未可知。

《中國小說的歷史的變遷·宋人之“說話”及其影響》《魯迅全集》八卷336頁

案宋江有妻在梁山泅中，且植菱荷，僅見于此；而謂江勇悍狂俠，亦與今所傳性格絕殊，知《水滸》故事，宋元來異說多矣。

《華蓋集續編·馬上支日記》《魯迅全集》三卷
237頁

以《水滸》的那么繁重，也不能將一百零八條好漢寫盡。

《〈毀滅〉後記》《魯迅譯文集》七卷446頁

《水滸》故事亦為南宋以來流行之傳說，宋江亦實有其人。

……

然宋江等嘯聚梁山泅時，其勢實甚盛，《宋史》……亦云“轉略十郡，官軍莫敢撓其鋒”。

《中國小說史略·元明傳來之講史（下）》《魯迅全集》八卷111頁

至于叙一時故事而特置重于一人或數人者，……則亦當隸于講史。《水滸傳》即其一，後出者尤伙。

《中国小説史略・元明傳來之講史(下)》《魯迅全集》八卷 / 2 / 頁

論《紅樓夢》

全書所寫，雖不外悲喜之情，聚散之迹，而人物事故，則擺脫舊套，與在先之人情小說甚不同。……蓋敘述皆存本真，聞見悉所亲历，正因寫實，轉成新鮮。而世人忽略此言，每願別求深義，揣測之說，久而遂多。

《中國小說史略·清之人情小說》《魯迅全集》八卷
195—196

《紅樓夢》是中國許多人所知道，至少，是知道這名目的書。誰是作者和讀者姑且勿論，單是命意，就因讀者的眼光而有種種：經學家看見《易》，道學家看見淫，才子看見纏綿，革命家看見排滿，流言家看見宮闈祕事……。

在我的眼下的寶玉，却看見他看見許多死亡；証成多所愛者，當大苦惱，因為世上，不幸人多。惟僧人者，幸災樂禍，於一生中，得小歡喜，少有挂碍。然而僧人却不過是愛人者的敗亡的逃路，與寶玉之終於出家，同一小器。但在作《紅樓夢》时的思想，大約也只能如此；即使出于續作，想來未必與作者本意大相懸殊。惟披了大紅猩猩毡斗蓬來拜他的父親，却令人覺得詫異。

現在，陳君夢韶以此書作社會家庭問題劇，自然也無所不可的。先前雖有几篇劇本，却都是為了演者而作，並非為了劇本而作。又都是片段，不足統觀全局。《紅樓夢散套》具有首尾，然而陳旧了。此本最後出，銷熔一切，鑄入十四幕中，百余回的一部大書，一覽可盡，而神情依然具在；如果排演，當然會更可觀。我不知道劇本的作法，但深佩服作者的熟于情節，妙于剪裁。燈下讀完，僭為短引云爾。

一九二七年一月十四日記于廈門

《絳洞花主》小引《魯迅全集》七卷419頁

至于說到《紅樓夢》的價值，可是在中國底小說中實在是不可

多得的。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，并无諱飾，和从前的小說叙好人完全是好，坏人完全是坏的，大不相同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，都是真的人物。总之自有《紅樓夢》出来以后，傳統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。——它那文章的蒨蒨和纏綿，倒是还在其次的事。但是反对者却很多，以为将給青年以不好的影响。这就因为中国人看小說，不能用賞鑑的态度去欣賞它，却自己鑽入书中，硬去充一个其中的脚色。所以青年看《紅樓夢》，便以宝玉，黛玉自居；而老年人看去，又多佔据了賈政管束宝玉的身份，滿心是利害的打算，别的什么也看不見了。

《中国小說的历史的变迁·清小說之四派及其末流》
《魯迅全集》八卷350頁

文学虽然有普遍性，但因讀者的體驗不同而有变化，讀者倘沒有类似的體驗，它也就失去了效力。譬如我們看《紅樓夢》，从文字上推見了林黛玉这一个人，但須排除了梅博士的“黛玉葬花”照相的先入之見，另外想一个，那么，恐怕会想到剪头发，穿印度綢衫，清瘦寂寞的摩登女郎；或者别的什么模样，我不能断定。但試去和三四十年前出版的《紅樓夢图咏》之类里面的画象比一比罢，一定是截然两样的，那上面所画的，是那時的讀者的心目中的林黛玉。

上

文学有普遍性，但有界限；也有較為永久的，但因讀者的社会體驗而生变化。北极的遏斯吉摩人和非洲腹地的黑人，我以为是不会懂得“林黛玉型”的；健全而合理的女子社会中人，也将不能懂得，他們大約要比我們的听講始皇焚书，黃巢杀人更其隔膜。一有变化，即非永久說文学独有仙骨，是做梦的人們的梦話。

《看书瑣記》五卷429頁

《紅樓夢》中的小悲劇，是社会上常有的事，作者又是比較的敢于写实的，而那結果也并不坏。無論賈氏家业再振，兰桂齐芳，

~9~

即宝玉自己，也成了个披大红猩猩毡斗篷的和尚。和尚多矣，但披这样斗篷的能有几个，已经是“入圣超凡”无疑了。至于别的人们，即早在册子里——注定，末路不过是一个归结：是问题的结束，不是问题的开头。读者即小有不安，也终于奈何不得。然而后来或续或改，非借尸还魂，即冥中另配，必令“生旦当场团圆”，才肯放手者，乃是自欺欺人的瘾太大，所以看了小小骗局，还不甘心，定须闭眼胡说一通而后快。赫克尔（B. Haeckel）说过：人和人之差，有时比类人猿和原人之差还远。我们将《红楼梦》的续作者一比较，就会承认这话大概是确实的。

《论睁了眼看》《鲁迅全集》一卷330页

自然，“喜怒哀乐，人之情也”，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，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捡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，饥区的灾民大约总不去种兰花，象阔人的老太爷一样，贾府上的焦大，也不爱林妹妹的。

《“硬译”与“文学的阶级性”》《鲁迅全集》四卷164页

看《红楼梦》，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。焦大（注）以奴才的身分，仗着酒醉，从主子骂起，直到别的一切奴才，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。结果怎样呢？结果是主子深恶，奴才痛嫉，给他塞了一嘴马粪。

其实是，焦大的骂，并非要打倒贾府；倒是要贾府好，不过是说主奴如此，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。然而得到的报酬是马粪。所以这焦大，实在是贾府的屈原，假如他能做文章，我想，恐怕也会有一篇《离骚》之类。

《言论自由的界限》《鲁迅全集》五卷94页

注：

焦大，《红楼梦》中人物，是《红楼梦》所写的贾家

的一个忠实的老仆人；他酒醉罵人被塞馬糞事見該書第七回。只有两个石獅子干淨的話，見第六六回，系另一人物柳湘蓮所說。

在中国，小說向來不算文學的。在輕視的眼光下，自從十八世紀末的《紅樓夢》以後，實在也沒有產生什麼較偉大的作品。小說家的侵入文壇，仅是開始“文學革命”運動，即一九一七年以來的事。自然，一方面是由于社會的要求的，一方面則是受了西洋文學的影響。

《草鞋腳》 英譯中國短篇小說集）小引 《魯迅全集》六卷 / 6頁

小說和戲曲。中國向來看作邪宗的，但一經西洋的“文學概論”引為正宗，我們也就奉之為寶貝，《紅樓夢》《西廂記》之類，在文學史上竟和《詩經》《離騷》並列了。

《徐懋庸作〈打雜集〉序》《魯迅全集》六卷 23 / 頁

那時的讀書人，大概可以分他為兩種，就是君子和才子。君子是只讀四書五經，做八股，非常規矩的。而才子却此外還要看小說，例如《紅樓夢》，還要做考試上用不着的古今體詩之類。這是說，才子是公開的看《紅樓夢》的，但君子是否在背地里也看《紅樓夢》，則我無從知道。……

才子原是多愁多病，要聞雞生氣，見月傷心的。一到上海，又遇見了婬子。去嫖的時候，可以叫十個二十個的年輕姑娘聚集在一處，樣子很有些象《紅樓夢》，于是他就覺得自己好象賈寶玉；自己是才子，那麼婬子當然是佳人，于是才子佳人的書就產生了。內容多半是惟才子能憐這些風塵淪落的佳人，惟佳人能識坎坷不遇的才子，受盡千辛萬苦之後，終於成了佳偶，或者是都成了神仙。

《上海文藝之一瞥》八月十二日在社會科學研究會講

~ / / ~

《鲁迅全集》四卷 228 頁

高尔基很佩服巴尔扎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，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，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，便好象目睹了说话的那些人。

（八月份《文学》内《我的文学修养》）

中国还没有那样好手段的小说家，但《水浒传》和《红楼梦》的有些地方，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。

《看书琐记》《鲁迅全集》五卷 429 頁

士大夫是常要夺取民间的东西的，将竹枝词改成文言，将“小家碧玉”作为姨太太，但一沾着他们的手，这东西也就跟着他们灭亡。他们将他从俗众中提出，罩上玻璃罩，做起紫檀架子来。教他用多数人听不懂的话，缓缓的《天女散花》，扭扭的《黛玉葬花》，先前是他做戏，这时却成了戏为他而做，凡有新编的剧本，都只为了梅兰芳，而且是士大夫心目中的梅兰芳。雅是雅了，但多数人看不懂，不要看，还觉得自己不配看了。

.....

他未经士大夫帮忙时候所做的戏，自然是俗的，甚至于猥下，骀鄙，但是泼刺，有生气。待到化为“天女”。高贵了，然而从此死板板，矜持得可怜。看一位不死不活的天女或林妹妹，我想，大多数人是倒不如看一个漂亮活动的村女的，她和我們相近。

《略论梅兰芳及其他(上)》卷五 464、465 頁

我在先只读过《红楼梦》，没有看见“黛玉葬花”的照片的时候，是万万想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，嘴唇如此之厚的。我以为她该是一副瘦削的癯病脸，现在才知道她有些福相，也象一个庸姑。然而只要一看那些继起的模仿者们的拟天女照相，都象小孩子穿了新衣服，拘束得怪可怜的苦相，也就会立刻悟出梅兰芳君之所以永久之故了，其眼睛和嘴唇，盖出于不得已，即此也就足以证明中国人实有审美的眼睛。

《論照相之類》《魯迅全集》 卷287頁

书上的人大概比实物好一点，《紅樓夢》里面的人物，象賈宝玉林黛玉这些人物，都使我有異样的同情；后来，考究一些当时的事实，到北京后，看看梅兰芳姜妙香扮的賈宝玉林黛玉，觉得并不怎样高明。

《文艺与政治的歧途》《魯迅全集》七卷103頁

要之，倘若先前并无可以师法的東西，就只好自己来开創。拉旧来帮新，結果往往只差一个名目，拖《紅樓夢》来附会十九世紀式的戀愛，所造成的还是宝玉，不过他的姓名是“少年威德”，說《水滸傳》里有革命精神，因风而起者便不免是涂面剪徑的假李逵——但他的雅号也許却叫作“突变”。

《奔流》編校后記《魯迅全集》七卷202頁

吳先生处通信，本也甚愿，但須从緩，因为我太“无事忙”（注）——但并非为了黛玉之类。一者通信之事已多，每天总須費去若干時間，二者，也时有須做短評之处，而立言甚难，所以做起来頗慢，也很不自在，不再如先前之能一揮而就了。

《給王 之的信1934年6月24日》《魯迅全集》十卷 99頁

注：“无事忙”，賈宝玉的綽号，見《紅樓夢》第37回。

一九〇六年六月出獄，即日东渡，到了东京，不久就主持《民报》。我爱看这《民报》，但并非为了先生的文笔古奥，索解为难，或說佛法，“俱分进化”①，是为了他和主張保皇的梁启超斗争，和“XX”的XXX斗争②，和“以《紅樓夢》为成佛之要道”的XXX③斗争，真是所向披靡，令人神往。

《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》《魯迅全集》六卷443頁

注：①章太炎在《民报》第7号（1906年9月）发表的《俱分进化论》一文，是以佛学解说进化论的。

②“××”疑为“献策”二字，×××即吴稚晖。

③×××即蓝公武。

我宁看《红楼梦》，却不愿看新出的《林黛玉日记》（注），它一页能够使我不舒服小半天。《板桥家书》我也不喜欢看，不如读他的《道情》。我所不喜欢的是他题了家书两个字。那么为什么刻了出来给许多人看的呢？不免有些装腔。幻灭之来，多不在假中见真，而在真中见假。日记本，书简体，写起来也许便当得多罢，但也极易起幻灭之感；而一起则大抵很厉害，因为它起先模样装得真。

《怎么写（夜记之一）》卷四21页

注：《林黛玉日记》，一部假托《红楼梦》中人物林黛玉的口气的日记体小说，喻血轮作，1918年上海广文书局出版，内容庸俗拙劣。

清中叶以后的他（注1）的名声，也有些冤枉。他抬起小说传奇来，和《左传》《杜诗》并列，实不过拾了袁宏道辈的唾余（注2）；而且经他一批，原作的诚实之处，往往化为笑谈，布局行文，也都被硬拖到八股的作法上。这余荫，就使有一批人，堕入了对于《红楼梦》之类，总在寻求伏线，挑剔破绽的泥塘。

《谈金圣叹》《鲁迅全集》卷四403页

（注1）：指金圣叹

（注2）：这里袁宏道应为李卓吾。明周晖《金陵琐事》卷1记载李卓吾常云宇宙内有五大部文章：汉有司马迁《史记》、唐有《杜子美集》、宋有《苏子瞻集》、元有施耐庵《水浒传》、明有《李献吉集》。金圣叹也曾以《离骚》为第一才子书、《南华经》（《庄子》）为第二才子书、《史记》为第三才子

书、《杜詩》为第四才子书、《水滸》为第五才子书、
《西廂記》为第六才子书。

但只要知道作品大抵是作者借别人以叙自己，或以自己推测别人的东西，便不至于感到幻灭，即使有时不合事实，然而还是真实，正与用第三人称时或誤用第一人称时毫无不同。倘有讀者只执滯于体裁，只求沒有破綻，那就以看新聞記事为宜，对于文艺，活該幻灭。而其幻灭也不足惜，因为这不是真的幻灭，正如查不出大观园的遗迹，而不滿于《紅樓夢》者相同。倘作者如此牺牲了抒写的自由，即使极小部分，也无異于削足适履的。

《怎么写》《魯迅全集》四卷 20頁

然而縱使誰整个的进了小說，如果作者手腕高妙，作品久傳的話，讀者所見的就是书中人，和这曾經实有的人倒不相干了。例如《紅樓夢》里賈宝玉的模特儿是作者自己曹霑，《儒林外史》里馬二先生的模特儿是馮執中，現在我們所覺得的却只是賈宝玉和馬二先生，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之流，这才把曹霑和馮執中念念不忘的記在心儿里：这就是所謂人生有限，而艺术却較為永久的話罢。

《〈出关〉的“关”》《魯迅全集》六卷 423頁

“国防文学”不能包括一切文学，因为在“国防文学”与“汉奸文学”之外，确有既非前者也非后者的文学，除非他們有本領也証明了《紅樓夢》、《子夜》、《阿Q正傳》是“国防文学”或“汉奸文学”。

《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統一战綫問題》《魯迅全集》
六卷 433頁

懂得这层道理，才明白軍縮會議，世界經濟會議，廢止內战同盟等等，都只是一些男子汉騙騙娘儿們的玩意儿；他們自己心里是

~15~